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陳昱翰
電話：02-7736-6236
電子信箱：allister2014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藝術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18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11005058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文化部函、報名須知、獎勵辦法 (A09000000E_1110050586_senddoc1_Attach1.PDF、A09000000E_1110050586_senddoc1_Attach2.pdf、A09000000E_1110050586_senddoc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轉知文化部辦理「第十三屆金漫獎」，請踴躍報名並轉知所屬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文化部111年5月16日文版字第1112019744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第十三屆金漫獎收件時間自111年5月17日起至111年6月15日止，採線上方式報名，請逕至文化部「獎補助資訊網」(<https://grants.moc.gov.tw/>)報名；另歡迎以書面方式，踴躍推舉對推動我國漫畫產業有具體成效或特殊貢獻之國民參賽「特別貢獻獎」。
- 三、檢附「金漫獎獎勵辦法」及「第十三屆金漫獎報名須知」各1份，如有未盡事宜請洽文化部承辦人林小姐，電話：02-8512-6494、信箱：A10915@moc.gov.tw。

正本：本部各單位、部屬機關(構)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